

证券代码：834572

证券简称：恒缘新材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湖南恒缘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的要求，湖南恒缘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2022 年 6 月 14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湖南恒缘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341 号）。

公司 2022 年度发行股票 8,85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400,000 元，其中 33,320,000 元以债权认购，2,080,000 元以现金认购。

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全部到位，缴存银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账号为 26610078801100001283，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22】第 27-00004 号”验资报告。

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等作出了规定，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管理流程、信息披露等要求。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为本次股票发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为 26610078801100001283。恒缘新材、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及主办券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规定的在完成新增股票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400,000 元,其中 33,320,000 元以债权认购,2,080,000 元以现金认购。2022 年 07 月 20 日,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债权认购部分 33,320,000 元已全部转为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金额 2022 年度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 项 目 | 金额(元) |
|--------------------|--------------|
| 一、募集资金账户募资金额 | 2,080,000.00 |
| 加:2022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 | 693.33 |
| 二、募集资金账户本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2,080,693.33 |
| 偿还银行贷款 | 2,080,693.33 |
| 三、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0 |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计划用途相符。

2022 年 8 月 5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注销。

四、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湖南恒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